

『實驗動物照護及使用小組』公告

公告時間：民國 101 年 11 月 12 日

主旨：為配合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「102 年度專題研究計畫」之申請作業規範與流程，凡在計畫中於本校使用實驗動物者，需經過本校之『實驗動物照護及使用小組』審核通過，以下說明本組審核作業注意事項，敬請配合。

說明：

1. 請申請人自本校學術副校長室網站之「[實驗動物照護及使用小組](#)」進入網頁，於左側的「[表單下載](#)」項目選擇需使用的表單填寫。
2. 審核所需填寫之表單，以及審核作業所需流程與時間，請於左側的「[SOP 手冊](#)」下載「[動物實驗計畫申請作業流程圖](#)」來參考。請申請者注意備齊所有表單再送件，以免拖延審查。
3. 為使每位計畫申請者順利申請國科會計畫，請申請者務必填寫「送審收件證明」。若國科會計畫送件截止時尚未收到本組審核後核發之「[審查同意書](#)」，可先以「[送審收件證明](#)」送國科會申請計畫用。待審核通過後核發之「[審查同意書](#)」可於後來補送國科會（據以往經驗在明年 3 月底前皆可補送）。
4. 據本小組 100 學年度第 3 次會議記錄，「動物實驗計畫申請表」有更新內容，請申請人下載 [101 年版 R1](#) 填寫。

國立嘉義大學實驗動物照護及使用小組
執行秘書 劉怡文 敬上